

合同编号(校内): HW317240481



郑州大学物理学院、中原之光实验室超快光谱系统采购项目



甲 方: 郑州大学
乙 方: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生效日期: 2024年7月18日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货物合同
(10万元及以上模板)

甲方(全称):郑州大学

乙方(全称):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关于“郑州大学物理学院、中原之光实验室超快光谱系统采购项目”双方同意按照下述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1.本合同所指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详见附件1、附件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培训费等各种伴随服务的费用以及税金等。合同总价之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2025年1月10日前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在7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货物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货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货物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货物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进口设备质保期3年，国产设备质保期5年，终身维护（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乙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乙方须提供一年2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配件或认可的替代配件，甲方有权自行购买，费用由乙方承担。

6.其它：无

五、技术服务

1.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2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4.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其他任何权利的起诉。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承诺赔付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七、免税

1.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乙方于2025年1月10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国有资产管理处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及条件

1.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叁佰肆拾捌万元整（小写：3480000元）。

2.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95%；质保期满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全部货款。

十一、履约担保

合同总价款10万元（含10万元）至100万元（不含100万元）不强制提供保函或现金履约担保，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协商；

合同总价款100万以上（包含100万元）的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额的5%。履约担保方式：承包人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其附件、双方签字并盖章的补充协议和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 14 页，一式 6 份，甲方执 2 份（用于合同备案、进口产品免税、验收、报账等事项），乙方执 2 份，招标公司执 2 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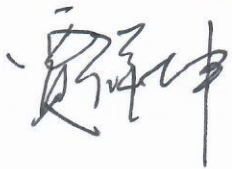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6. 法律文书接收地址（乙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 13 层 16B1 号

甲方： 郑州大学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 13 层 16B1 号

签字代表：刘蒙



电话： 1503413342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17767163752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分行

账号： 3454 5987 2504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7月18日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元

序号	采购内容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是否免税
1	超快光谱系统	Harpia-TA	Konwersja swiatla Sp.z o.o.	波兰	1.0	1	3480000.0	3480000.0	是
合计：3480000 元									

附件 2:

设备技术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	数量
1	超快光谱系统	<p>1、飞秒激光器 (1台) 最大平均功率: $\geq 10\text{W}$ 最小脉冲宽度: $\leq 290\text{fs}$ 最大单脉冲能量: $\geq 200\mu\text{J}$ 最大重复频率: 200kHz 中心波长: $1030 \pm 10\text{nm}$ 脉冲能量稳定性: $< 0.5\% \text{ rms}$ (稳定条件下连续工作 24 小时内) 长期功率稳定性: $< 0.5\% \text{ rms}$ (稳定条件下连续工作 100 小时内) 光束指向稳定性: $< 20\mu\text{rad}/^\circ\text{C}$ 全固态飞秒激光器</p> <p>2、光学参量放大器 (1台) 最大泵浦功率: 80W 波长调谐范围: $630\text{-}1030\text{nm}$ (信号光) $1030\text{-}2600\text{nm}$ (闲频光) 可承受泵浦能量: $20\text{-}400\mu\text{J}$ 转换效率峰值: $> 9\%$ (信号光) $> 4\%$ (闲频光) 功率稳定性: $< 2\% @ 800\text{nm}$ (稳定条件下连续工作 8 小时内)</p>	套	1

紫外扩展模块: 315-630nm

紫外扩展模块转换效率: >2.4%

3、瞬态吸收光谱仪 (1台)

测量范围: 350-1600nm

检测时间窗口: 8ns

时间分辨率: <1.4 倍泵浦光或探测光脉宽

4、荧光上转换和 TCSPC 扩展模块 (1套)

荧光上转换波长范围: 330-1600nm

荧光上转换时间窗口: 8ns

时间分辨率为: <1.4 倍泵浦光或探测光脉宽

TCSPC 模式的荧光范围: 320-820nm&900-1700nm

本征时间分辨率为: <180ps

提供中文说明书及英文配套软件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致：郑州大学（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郑州大学物理学院、中原之光实验室超快光谱系统采购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如下：

1. 我公司郑重承诺：进口设备质保期 3 年，国产设备质保期 5 年，终身维护。在保证期内免费提供零备件及其服务，并及时有效。

1.1 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 13 层 16B1 号

联系人：刘蒙

电话：17767163752/010-65611630

1.2 制造厂商国内售后服务中心：北京光量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工程师：易立萍（5 年激光器服务经验）

电话：13823760064

供货期：200 个日历日；交货地点：采购人要求的指定位置

2. 卖方在本地区设有备件库、培训中心及服务中心，保证最短时间内给买方提供保障支持，及时为买方解决设备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3. 在 5 年内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4. 质量保证期：进口设备质保期 3 年，国产设备质保期 5 年，终身维护。

5. 质量保证期过后，卖方终身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 在保证期内，任何由于卖方的责任造成的设备停止使用时间超过 1 个月，质保期顺延。

7. 服务响应：卖方保证最短时间内给买方提供保障支持，及时为买方解决设备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卖方在接到有关故障信息后，2 小时内作出响应，包括口述指导排除故障等措施。如不能排除故障，卖方人员将在 4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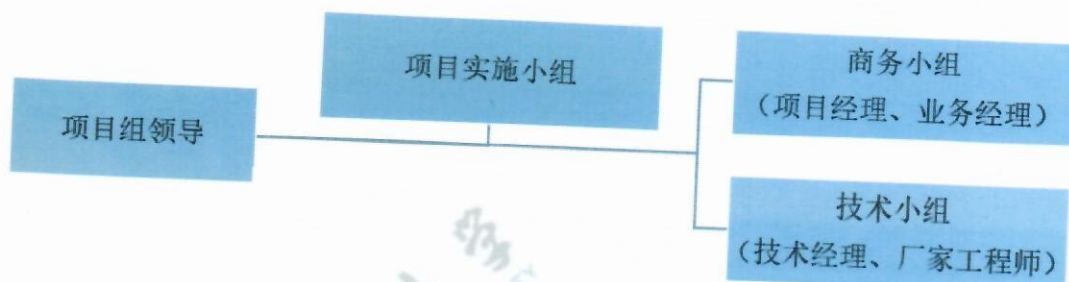
8. 安装及培训：

8.1 设备交付时为需方在需方实验现场进行系统培训，掌握基本操作。

8.2 在安装使用 3~6 个月期间，需方可要求需方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及技术服务。

9.1 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

针对本项目，为了确保各阶段工作的有效性，把项目项下货物适时保质保量的交付用户，我司建立了良好的组织结构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组织实施计划

项目环节	内容简述	任务执行人员
签订合同	商务洽谈，确定项目执行内容	商务小组
场地准备	由厂家技术人员对预装机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做好场地安装条件准备工作	技术小组
设备备货、供货	确保投标设备如期、安全运送到用户现场	商务小组
项目场地调查确认	检查实施现场环境，确保具备安装条件	技术小组
设备到货及数量验收	货运送至用户指定地点后，清单数量，做好签收记录	商务小组
安装调试	由厂家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使其正常运行	技术小组
设备初步验收及试用行	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后，针对设备性能、参数进行验收，使其进行试用行阶段	技术小组
设备最终验收	针对最终验收结果，有用户出具验收报告	商务小组、技术小组
人员培训	由厂家技术人员制定详细的人员培训计划，就仪器原理、使用方法、维护方法等内容进行现场培训	技术小组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提供终身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详细内容请参考售后服务承诺	技术小组

一、技术服务

1. 设备安装、调试

1.1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仪器的安装环境要求。

- 1.2 卖方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所有费用的由卖方负责。
2. 验收
 - 2.1 仪器设备在需方指定地点就位后，卖方派技术人员在买方现场进行安装调试。
 - 2.2 测试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买方技术指标要求，并提供测试报告。
3. 培训

- 3.1 卖方设备交付时应为买方在买方实验现场进行系统培训，掌握基本操作。
- 3.2 在安装使用3~6个月期间，买方可要求卖方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及技术服务。

二、包装及运输

1. 卖方所提供货物的包装，应遵照国家标准和有关包装的技术条件，或按照最好的商业惯例进行包装。
2. 包装由卖方负责，满足运输和存放要求，防止雨淋、受潮、生锈、腐蚀、受振、受磁以及机械和化学因素等引起的损坏。
3. 运输方式：海运、陆运或者空运。

三、安装配送方案

1. 签订合同

1.1 如我司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有幸中标，我方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与用户进行充分的技术及商务洽谈，并依据招标标文件签署正式的购销合同，并在签订合同2周内向用户提供供货计划。

2. 供货计划及实施进度

2.1 与用户签订合同后我司会在第一时间联系生产厂家签订生产订单，并催促厂家备货排产；

2.2 备货期间，密切跟踪货物的生产、出厂及运输进度，保证在与用户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交付至用户指定地点；

2.3 备货期间，由厂家工程师检查实施现场环境，提供建议和整改意见，确保具备安装条件。

2.4 我司在货物待运前3天内以电话的方式向用户发送发运通知及预计到货时间，得到用户的收货通知后安排发运，并在货物发运后1天内以电话的方式通知用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运输工具、起运日期及预计到货日期，以保证用户做好收货准备。

2.5 在设备的运输过程中，严格按照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符合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目的地。

2.6 我司负责设备运输，为保证设备顺利送达用户指定地点，我司将对运输设备全程投保，运费及保险费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2.7 在实施运输之前，制定运输应急保障方案及备选方案，以保证运输工作顺利执行。

2.8 到货后及时与用户沟通核对到货货物名称及数量并做好记录及签收工作，如发现数量不符，应及时处理，并将货物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提前通知到用户。

3. 安装调试、试运行方案

3.1 到货后并接用户安装通知3日内派有经验的厂家认证安装调试工程师到

达项目现场进行免费的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安装调试所需的专用工具、配件等由我方负责。

3.2 我方现场服务人员的目的是使所供设备安全、正常投运，我方将派合格的、能独立解决问题的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我方提供的包括服务人天数的现场服务表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如果此人天数不能满足本项目需要，我公司追加人天数，但用户方无须为此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的工作时间与现场要求相一致，以满足现场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的要求，贵方不再因我方安装调试工程师的加班和节假日而另付费用。

未经用户方同意，我公司不会随意更换安装调试工程师，同时，我公司及时更换用户方认为不合格的我方安装调试工程师。

3.3 我方安装调试工程师保证具备以下资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遵守现场的各项规律和制度，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按时到位，经过厂家严格培训，具有多年的安装调试维修经验，了解合同设备的设计、熟悉其结构，有多年现场工作经验，能够进行现场指导，身体健康，适应现场工作的条件。

3.4 我方安装调试工程师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的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现场调试、指导安装、参加试运行和性能验收试验及对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设备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我方可根据用户方要求或项目需要，免费增加人数或者天数以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3.5 在安装和调试前，我方安装调试工程师向用户方进行技术交底，讲解和示范将要进行的程序和方法，我方对所供设备提供安装和调试监督的重要工序表，我方技术人员要对施工情况进行确认和签证，否则用户方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经我方确认和签证的工序如因我方安装调试工程指导错误而发生问题，我方负全部责任。

4. 安装培训计划

4.1 我公司将组织由设备厂家认证的工程师 1-2 人，负责对所售设备的安装、调试；为减少用户的操作错误概率，为用户培训至少 2 人的熟练工作人员，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总报价中。

4.2 人员培训计划和方案：

培训计划：

我公司及制造商为了让用户熟练的掌握产品的性能、操作、保养、维修，针对本项目，特制定如下培训措施：

4.2.1、培训内容及人员安排：厂家工程师将按买方的要求对最终用户进行集中培训或现场培训，其内容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保养维修、实际应用等有关内容并按买方要求的受训者的人数组织培训。

4.2.2、培训方式：根据客户需求，组织客户进行集中培训或在客户现场举行定期或不定期的产品技术培训。

① 机器安装现场进行同步培训、指导；工程师在安装机器的同时，给用户方介绍产品结构和各部件功能，使其基本了解设备的构成和功能；

② 调试过程中，进行软件操作及机器处理效果培训，以提高用户实际使用效果。

4.2.3、培训时间：

我方售后工程师安装调试中，同步进行产品知识培训。安装调试完成后进行系

统培训，系统培训时间：不少于2天，可以依据用户接受情况而延续。

4.2.4、培训地点：用户项目现场

4.2.5、培训目标：

所有的参训人员能：

- ◆ 熟练掌握机器的运行原理
- ◆ 熟练掌握培训安排的内容
- ◆ 正确的进行日常操作与维护

4.2.6、培训费用：因培训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4.2.7、培训资料：产品的培训手册等培训资料由我司制造商免费提供。

备注：培训方案也可根据用户实际情况和买方要求进行临时修改。

5. 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设备均是全新合格设备。

6. 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章)

供应商名称：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盖



中标（成交）通知书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郑州大学物理学院、中原之光实验室超快光谱系统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经专家评标委员会（或询价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审，被确定为中标人。

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物理学院、中原之光实验室超快光谱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4-442
中标（成交）价	3480000 元(人民币) 叁佰肆拾捌万元整(人民币)
供货期（完工期、服务期限）	200 个日历天
供货（施工、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
交货（施工、服务）地点	郑州大学
质保期	进口设备质保期3年，国产设备质保期5年，终身维护

请你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日内与招标人洽谈合同事项。联系人及电话：贾祥坤 18239905290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签收人：**刘蒙**

